

证券代码：600477 证券简称：杭萧钢构 编号：临 2012-004

浙江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权收购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同意收购葛崇华先生所持河南杭萧 10%股权（320 万元出资）。此次股权转让的价格按照河南杭萧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额确定，即每 1 元出资的转让价格为 1.6325209 元，此次股权转让的总价款为人民币 5,224,066.89 元。因葛崇华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未满 12 个月，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所规定的关联自然人，故本次股权收购构成关联交易。本次股权转让已经公司四届三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葛崇华，男，中国籍，原本公司董事，已于 2011 年 12 月辞去董事职务。

三、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河南杭萧钢构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河南杭萧”）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，成立于 2002 年 1 月，注册资本 3,200 万元，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，河南杭萧的总资产为：180,776,651.59 元，净资产为：52,240,668.87 元，负债为：128,535,982.72 元（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）。

四、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此次股权转让的价格按河南杭萧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额确定，即每 1 元出资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.6325209 元，此次股权转让的总价款为人民币 5,224,066.89 元。

五、交易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

葛崇华先生已于 2011 年 12 月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目前，其已不在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职，此项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整体战略，

六、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

（一）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

葛崇华先生已于 2011 年 12 月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目前，其已不在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职，此项股权收购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整体战略，我们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。

(二)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

此项关联交易严格按照有关要求履行了相关的决策程序，决策程序合法、合规。此项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整体战略，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

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浙江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四届三十四次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二月一日